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11 年度第一學期高一第二次期中考日程表及考試範圍

111.11.14

一、考試日期、時間

二、考試範圍

年級			高一
日期	節次	時間	
11月24日 星期四	第一節	08:10 至 09:00	國語文寫作
	第二節	09:20 至 10:20	自習(仁一平) 歷史(誠一廉)
	第三節	10:50 至 12:00	自習(仁一平) 物理(誠一廉)
	第四節	13:10 至 14:20	生物(仁一平、廉) 地理(誠一慧)
	第五節	14:50 至 16:10	國文
11月25日 星期五	第一節	08:10 至 09:00	自習
	第二節	09:20 至 10:30	英文(含英語聽力)
	第三節	10:50 至 12:00	數學
	第四節	13:00 至 14:10	公民(仁一平) 自習(誠一廉)
	第五節	14:30 至 15:40	14:30 化學(仁一平、廉) 地科(誠一慧)

科目	考試時間	第二次期中考範圍
國文	70	【課本】 第五課、驚情(學生自讀) 第六課、樂府詩選 第七課、孔乙己 第八課、桃花源記 論語選(一)學習與成長 15章 【翰林補充教材】 (學生自讀) 第三課 漢魏詩選〈飲馬長城窟行〉 【中山自編選讀手冊】 (學生自讀) 《韻文選讀》漢魏樂府詩 P52-P59
英文	70	1. 龍騰版課本第4、5、6課、Review 2 (第4課考單字、片語、句型; Review 2 只考單字、片語) 2. English 4U 空中美語雜誌 10/17-11/12
數學	70	單元 5~7
歷史	60	歷史(一)第三章、第四章
地理	60	地形 Ch5、Ch6, 問題探究水資源(p176-179)
公民與社會	60	Ch3~Ch4-1
基礎物理	60	3-3~Ch4
基礎化學	70	2-2~3-2 + 4-1~4-2 + 實驗四 + 簡單有機物示性式、分子式、結構式
基礎生物	60	P24~P85
基礎地球科學	70	Ch2-3、Ch3(含熱點火山理論)、Ch4-1 ~ 4-2(含乾濕球溫度計實驗內容)、Ch6-2

注意事項

1. 各班副班長於定期考試開始前，將當天考試科目、時間，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學生座號、姓名書寫於黑板上，以便監考教師填寫試場紀錄表。
2. 定期考試之座位，由教室進門為第一排，按座號順序就坐。
3. 定期考試前將課桌椅分開，抽屜清空或旋轉課桌 180 度，並將個人物品收拾整齊放置於教室前後方地板上，以及靠走廊邊的窗簾打開。
4. 定期考試均須準時到場，凡遲到 15 分鐘(含)以上者，不准參加該堂科目考試，該堂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※11/25(三)考後全校大掃除(待衛生組檢查通過後才可放學)